

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德师报(函)字(14)第 Q0117 号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下简称“2013年度财务报表”),并于2014年3月28日签发了德师报(审)字(14)第 P0497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201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贵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贵公司实施201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201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说明仅作为贵公司向证券监管机构呈报201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合并)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2014年3月28日



附件: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合并)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 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13 年 年初占用 资金余额	2013 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13 年度 往来资金的 利息(如有)	2013 年度 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13 年 期末占用 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占用方名称	往来方与 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 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13 年 年初往来 资金余额	2013 年度往来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13 年度 往来资金的 利息(如有)	2013 年度 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13 年 期末往来 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与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经营性资金往来	无	-	-	-	-	-	-	-	-	-
与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本公司之子公司(注 1)	本公司之子公司	注 2	36,300,741	11,787,655	1,672,642	(17,031,509)	32,729,529	资金拆借及代垫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与关联自然人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无	-	-	-	-	-	-	-	-	-
与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中铁资源苏尼特左旗芒来矿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注 3)	其他应收款	-	439,560	6,425	-	445,985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内蒙古郭白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注 3)	其他应收款	-	105,441	1,729	-	107,17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	-	-	545,001	8,154	-	553,155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36,300,741	12,332,656	1,680,796	(17,031,509)	33,282,684		

注 1: 本公司向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铁隧道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原名: 中铁国际经济合作有限公司)、中铁上海工程局有限公司、中铁西南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中铁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交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铁珠三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铁中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 中铁南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铁海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铁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华铁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铁物贸有限责任公司、中铁中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铁东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铁贵州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中铁工程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原名: 中铁隧道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中铁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中铁航空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金拆借款及代垫款, 系为子公司生产经营之用。

注 2: 根据拆借资金流动性分别计入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注 3: 中铁资源苏尼特左旗芒来矿业有限公司及内蒙古郭白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原为本公司的附属子公司。2013 年度, 本公司因处置股权丧失对这两家公司的控制权, 年末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在丧失控制权后, 本公司仍然能够对这两家公司实施重大影响, 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按权益法核算。

此表已于 2014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